

山东省交通运输工程定额管理站文件

鲁交定额〔2018〕24号

2018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考试山东考区考试公告

根据交通运输部安全与质量监督管理局 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关于做好2018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职水函〔2018〕193号）要求，2018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山东考区）（以下简称试验检测考试）将于2018年10月13日至14日在济南市举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考试级别和专业

2018年度试验检测考试分为助理试验检测师、试验检测师两个级别，每个级别均设公共基础和专业科目，专业科目为《道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交通工程》、《水运结构与地基》和《水运材料》。

二、报名条件

报考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试验检测师的人员应符合《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人社部发〔2015〕59号）第十一、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助理试验检测师考试报名条件

1. 取得中专或高中学历，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4年；

2. 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大专学历，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2年；或者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专业大专学历，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3年；

3. 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位；或者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1年；

（二）试验检测师考试报名条件

1. 取得中专或者高中学历，并取得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证书后，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6年；

2. 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大专学历，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6年；

3. 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者学位，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4年；

4. 取得含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在内的双学士学位或者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研究生班毕业，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2年；

5. 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硕士学位，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 1 年；

6. 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博士学位；

7. 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专业的上述学历或者学位人员，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年限相应增加 1 年。

（三）报名条件有关内容说明

1. 学历学位。报名条件中有关学历和学位的要求是指国家教育部承认的正规学历和学位。

2. 学科门类。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专业门类划分参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

3. 累计工作年限。指报考人员取得学历前后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时间的总和，其计算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从事非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工作的时间，不计入累计工作年限。

三、免试条件

（一）持有 2014 年及以前核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且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参加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考试，可免考《公共基础》科目。对于免考《公共基础》科目的人员，须在 1 个考试年度内通过专业科目，方可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书。

(二) 已取得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一种专业职业资格证书的报考人员, 报名参加相同级别其他专业科目考试, 可免考《公共基础》科目。

四、考试专业、科目及时间安排

时间	2018 年 10 月 13 日			
	上午 10: 00-12: 00		下午 14: 30-17: 00	
助理试验检测师	《公共基础》		《道路工程》	
试验检测师	《公共基础》		《道路工程》	
时间	2018 年 10 月 14 日			
	上午 9: 30-12: 00		下午 14: 30-17: 00	
助理试验检测师	《桥梁隧道工程》	《水运结构与地基》	《交通工程》	《水运材料》
试验检测师	《桥梁隧道工程》	《水运结构与地基》	《交通工程》	《水运材料》

请报考人员根据上述考试时间安排, 合理选报考试科目。

五、报考程序

(一) 网上报名

1. 时间: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22 日。

2. 方式: 登录交通职业资格网 (www.jtzyzg.org.cn) 进行网上报名, 填写相关信息、上传一寸白底彩色证件照、上传有效期内的身份证件 (正反面)、学历证书、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二维验证码 (若需要)、工作年限证明等扫描件。其中, 2001 年及以后毕业的大专及大专以上学历的报考人员, 还需在报考系统中上传学信网

(www.chsi.com.cn)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二维验证码(在资格审核截止日期之前,应保证验证报告在有效期内)。

台湾同胞报考试验检测考试要求请参照《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关于向台湾同胞开放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等两项职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告》(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第13号)。

3. 网上审核:8月14日至8月22日(不含周六、周日)进行网上资料审核。请报考人员及时关注个人网上报名信息;网上审核不通过的报考人员,可在报名截止日8月22日前修改信息,重新提交网上报名资料。

4. 要求:填报个人信息应真实、准确、完整,报考行为将记入个人信用档案。

请各位报考人员在上述报名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截止日后,报名系统将关闭,报名信息被锁定,不再接受报名。

(二) 报名现场确认

1. 时间:2018年9月3日至9月14日(不含周六、周日)。各地市报名人员按现场确认计划时间进行报名现场确认,具体现场确认时间计划将通过本公告“其他事项”列明的渠道发布。

2. 地点:山东交通学院职业技术学院培训中心(地址: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中路118号,联系电话:0531-85996646,80687694)。

3. 要求:报考人员应携带考生报名表、身份证件、学历证书、学历验证报告、工作年限证明(见附件)、职业资格证书等报考材

料原件、复印件到上述地点完成报名现场确认。其中，学历验证报告应为扫码可查的有效报告，工作年限证明应有报考人员单位经办人姓名、联系电话及人事部门或单位盖章。不同工作单位的工作年限证明须分别开具。

4. 资格免审：2017 年通过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在报考与上一年度相同级别的考试且报名信息无变动时，可仅携带考生报名表、身份证明复印件完成报名现场确认。报名信息有变动的，需在现场确认时提交变动报名信息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

5. 报考人员进行网上报名，且通过网上资格审核，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时完成报名资料核验，缴纳考试费，方为报名成功。

（三）打印准考证

1. 时间：2018 年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2 日。

2. 方式：报考人员登录交通职业资格网“我要考试”——“考试报名”——“全国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系统”，自行打印准考证。

六、考试大纲与教材

本次考试使用《2018 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大纲》和人民交通出版社出版的 2018 年版教材。

考试大纲发布在交通职业资格网——“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人员管理平台”和“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系统”中，报考人员可免费下载。

七、考试费用

2018 年检验检测考试按有关要求收取考试费。具体收费依据、标准和收费方式将在山东考区考试公告发布渠道进行发布，同时在报名现场确认地点公示。

八、成绩管理

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试验检测师考试成绩均实行 2 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在连续 2 个考试年度内，参加公共基础科目和任一专业科目的考试并合格，可取得相应专业和级别的职业资格证书。

九、其他事项

（一）考试咨询电话：

1. 2018 年 9 月 2 日以前和 9 月 15 日以后，请拨打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定额站电话 0531-85693756，85693762。

2. 2018 年 9 月 3 日至 9 月 14 日请拨打山东交通学院（报名现场确认地点）电话 0531-85996646，80687694。

（二）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我站将通过山东省交通运输厅门户网站“山东省交通建设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定额造价”板块“资质资格”栏目（<http://60.208.61.132:8083/jsp/shouye/derzj/zzzg.jsp>）、山东检验检测考试 QQ 群，以及山东交通检测 1、山东交通检测 2、山东交通监理、山东交通安全 1、山东交通安全 2、山东公路水运工程造价等 QQ 群发布本次考试相关信息，请报考人员随时关注并相互转告。

附件: 2018 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考试报考人员工作年限证明式样

山东省交通运输工程定额管理站

2018 年 7 月 25 日



附件

2018 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考试报考人员工作年限证明式样

XXX 同志工作年限证明

-----同志（身份证号：_____）于-----年-----
月调入我单位工作，现在（工作岗位）____从事（工作内容）____。其
工作经历如下：

--- 年---月至---年---月，在（单位）____从事（工作内容）____，
任（职务/职称）____；

--- 年---月至---年---月，在（单位）____从事（工作内容）____，
任（职务/职称）____；

.....

该同志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时间-----年。
我单位对上述证明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证明。

经办人：XXX， 联系电话：

单 位

（公章或人事专用章）：

年 月 日